

西南林业大学 2025 年度外国留学生 云南省政府奖学金招生简章

外国留学生云南省政府奖学金（以下简称奖学金）是由云南省人民政府设立，云南省教育厅负责奖学金政策的制定、调整、实施和监督管理等工作。奖学金资助留学生主要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及南亚、东南亚国家为主，兼顾其他国家。奖学金全额资助内容包括：学费、住宿费、生活费和综合医疗保险费。资助期限原则上与修业年限一致。

西南林业大学作为云南省具有外国留学生招生资质的高等学校，可接收申请该奖学金资助留学生攻读汉语言进修、本科、硕士及博士学历学位。

符合条件的申请者在准备好以上申请材料后，可通过“西南林业大学国际学生服务平台 [Online Service Platform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s \(at\)0086.cn](mailto:Online_Service_Platform_for_International_Students_(at)0086.cn)”，注册登录后进行申请材料的提交。西南林业大学外国语学院（国际学院）国际留学生管理办公室将通过笔试或面试等考核方式，对申请者学历背景、学习成绩、学习态度、语言水平及健康状况等进行考察，根据“择优推荐”原则向云南省教育厅推荐奖学金候选人。云南省教育厅组织专家评审后最终确定奖学金生人选并进行公示，学校随即开展奖学金生录取接收、报到注册工作。

一、申请条件

（一）学历及年龄要求

申请攻读学士学位者，应当具有高中毕业及以上同等学力，学习成绩优秀，年龄一般不超过 25 周岁；

申请攻读硕士学位者，应当具有学士学位或同等学力及以上学历，学习成绩优秀，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

申请攻读博士学位者，应当具有硕士学位或同等学力及以上，学习成绩优秀，年龄一般不超过 40 周岁；

汉语进修生入学时应当具有学士学位或以上学力，年龄一般不超过 55 周岁。

（二）语言要求

申请本科培养层次的申请者汉语水平考试(HSK) 成绩达到四级或以上水平。

申请研究生培养层次的申请者汉语水平考试(HSK) 成绩达到四级或以上水平。

申请汉语言专业本科或申请以英语作为学习专业教学语言的申请者、申请汉语进修培养层次的申请者不作汉语水平考试成绩的要求。

二、申请材料

申请材料中涉及的各类表格、文书、证明等如为中文和英文以外文本，除原件外，还须附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翻译件。建议前往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所在国使（领）馆对上述材

料及其翻译件进行认证。两页以上的表格、文本、证明等应当加盖骑缝章或者在每页上都加盖公章。此外，申请者必须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申请材料不实、缺漏者，学校概不受理。材料清单如下：

（一）新申请学生须填写《外国留学生云南省政府奖学金申请表》《西南林业大学来华学习人员信息登记表》（中文或英文）。

（二）最高学历毕业证书和最高学历阶段的官方成绩单，须盖有提供相应教育的学校印章。

（三）健康检查证明，须盖有医院或健康检查机构的印章。

（四）护照整本扫描件。申请人在境外者应持有有效的外国护照4年（含）以上，且最近4年之内有在外国实际居住2年以上的记录（一年中实际在外国居住满9个月可按一年计算，以入境和出境签章为准）；申请人在境内者，需提供“外国人居留许可”信息。

（五）无犯罪记录证明。

（六）来华学习计划，中文授课项目（汉语言专业除外）的申请须用中文书写，英文授课项目的申请须用英文书写，不少于800字。

(七) 本科学历培养层次的申请者，须提交一封高中教育阶段老师的推荐信，用中文或英文书写，须附推荐人亲笔签名，或加盖推荐单位印章。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培养层次的申请者，须提交两封副教授及以上职称的专家推荐信，用中文或英文书写，须附推荐人亲笔签名，或加盖推荐单位印章。

(八) 申请人未满 18 岁的应当提交父母在中国境内居住的证明；父母不在中国境内居住的，其父母委托在中国境内常住的外国人或者中国人作为该来华留学生的监护人，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三、年度评审

根据《外国留学生云南省政府奖学金工作管理办法》（云教规〔2021〕3 号），上一度已获得奖学金资助的留学生需参加由学校在本年度 4-5 月组织的年度评审，评审结果将作为是否被继续授予奖学金的依据。

四、申请日期

奖学金申请时间为每年 3-5 月，具体时间以当年度通知为准。

五、联系方式

西南林业大学外国语学院（国际学院）

国际留学生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胡老师

邮箱: huyuanshan1039@dingtalk.com

电话: +86-871-63864811